



修平科技大學

學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

第 4 次處務會議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月 11 月 15 日(星期二) 下午 3 時

地點：學務長室

目錄

簽到表	
壹、時間.....	1
貳、地點.....	1
參、主持人.....	1
肆、出席人員.....	1
伍、主席致詞.....	1
陸、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.....	1
柒、工作報告.....	4
捌、工作補充報告.....	7
玖、提案討論.....	8
拾、臨時動議.....	9
拾壹、結論.....	10
拾貳、散會.....	10

修平科技大學學務處 111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處務會議會議簽到表

開會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5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

開會地點：學務長室

主 席：姜學務長文忠

記錄：趙美惠

出席概況：

應出席人數	出席人數	代理人數	實到人數	缺席人數	請假人數	列席人數
8	7	1	8	0	0	0

出席人員：

編號	職稱	姓名	簽名	備註	編號	職稱	姓名	簽名	備註
1	學務長	姜文忠	姜文忠		2	課外組長	張玲惠	張玲惠	
3	副學務長暨 軍訓室主任	高呈龍	高呈龍		4	衛保組長	張舒涵	張舒涵	
5	秘書	趙美惠	趙美惠		6	學發中心主任	陳月秋	陳月秋	
7	生輔組長	李健福	李健福		8	體育中心主任	林芳伶	林芳伶	
9					10				

列席人員：

編號	職稱	姓名	簽名	備註	編號	職稱	姓名	簽名	備註
1					2				
3					4				

說明：

- 一、出席概況各欄不得空白。
- 二、實到人數=出席人數+代理人數；缺席人數=應出席人數-實到人數-請假人數。
- 三、承辦單位對於未克出席與會人員，應於備註欄註記假別或缺席；對於依規代理出席者應於備註欄加註代理。
- 四、簽到表內應出席人員職稱及姓名，須請承辦單位於會前製作完妥。

修平科技大學

學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處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

貳、地點：學務長室

參、主持人：姜學務長文忠

記錄：趙美惠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

伍、主席致詞

各位同仁大家好，感謝大家來參加，現在就議程開始進行會議。

陸、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

註：列管情形(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)

列管編號	指(裁)示事項/案由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110102 提案一	擬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	學務長室	已於 9 月 12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續提 10 月 24 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，10 月 31 簽核完畢，11 月 1 日上傳法規資訊系統，完成修訂程序。	建議： 解除列管
1110102 提案三	教育部「112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款經常門 2%用於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」工作項目暨預算案，提請討論。	學務長室	通過，續提 10 月 19 日專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，後續依修訂執行。	建議： 解除列管
1110102 提案四	「112 年度獎補助款購置儀器設備」工作項目暨預算案，提請討論。	課外組	通過，續提 10 月 19 日專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，後續依修訂執行。	建議： 解除列管
1110102 提案六	「112 年度獎補助款購置防疫物資」工作項目暨預算案，提請討論。	衛保組	通過，續提 10 月 19 日專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，後續依修訂執行。	建議： 解除列管
1110102 提案七	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體育中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	體育中心	原決議依本校組織規程，二級單位無需設置辦法，因此建議廢除。 裁示因考量其實際運作需求，暫緩廢除。	建議： 繼續列管
1110103 提案一	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專業課程融入服務學習之開課及獎勵細則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	生輔組	修訂通過，續提 11 月 28 日法規審議討論。	建議： 繼續列管

學務長交辦事項管控表

交辦日期	工作事項	所屬單位	預計完成日期 (請自行填入)	處理進度說明 (每周五更新填報)	完成 (請V填日期)	備註
9/5	就業滿意度調查，可將學生實習的公司納入調查，此部分建議可向課務組詢問並索取實習學生訊息，處理調查事宜。 預計 9/16 整理出名單給各系委請協助進行雇主滿意度調查。(線上版與紙本問卷皆已備妥)	學發中心 袁嘉翎	9/16	(應該是僱主滿意度) 資料已取回已整理		
9/5	流向調查請每天回報調查情形。 註： 1、QR Code 請用短聯結。 2、給系主任說帖，請系主任轉系上導師，於2周內運用網群(LINE、FB、IG等)發訊息通知同學填寫。 3、追蹤系主任，請系主任每周回報。 4、2周後清查處理情形，請資訊處協助發送MAIL給尚未填寫的同學。 5、最後未填寫的同學，請工讀生再打電話。	學發中心 袁嘉翎	9/30	1、工讀生電訪至 11/30 止，系統填答至 11/6 止，11/10 整理最終資料傳平台。 2、畢業一年 58.88%，比去年 49.8%進步 9.08%，距今年目標 77.3%差 18.42% 3、畢業三年 59.28%，比去年 53.5%進步 5.78%，距今年目標 69.14%差 9.86% 4、畢業五年 41.7%，比去年 41.4%進步 0.3%，距今年目標 62.9%差 10.59%。		
9/5	重新檢討導師制度，只留真正能讓老師關心學生的制度內容(無須讓老師一直檢紅點) 預定 9/30 前檢視並	學發中心 瑞卿	12/30	藉由四次班級經營教師社群進行討論，已有初步共識，細節需再進行整理討論。		

交辦日期	工作事項	所屬單位	預計完成日期 (請自行填入)	處理進度說明 (每周五更新填報)	完成 (請V填日期)	備註
	討論績優導師遴選辦法					
9/5	輔導的人數資料(包含人次、轉介、學生自行來輔導等等)	學發中心 有城	每2周回報1次	已製作資料連結與學務長、秘書共用	V	
9/5	學生輔導三級預防作法，辦法提供。	學發中心 孜育		已重新整理修訂完整版本。	V	
9/5	社團評鑑改採電子化，線上評鑑，使用 GOOGLE 雲端或 ILMS 系統彙整相關資料，以利傳承。	課外組	社團線上評鑑預計將於112年度執行。	因年度評鑑於12月7日辦理，今年度尚無法採以全面線上評鑑。本組已建置系會及社團 ILMS 評鑑資料平臺，並於11/9系會聯席會及社長大會在A0403進行線上教育訓練。		已於11/9針對系學會及社團幹部進行教育訓練
9/5	社團若無法經營建議收掉，改採社團拔尖，全力扶持、補助運作良好社團。	課外組	學期末	本學期已針對社團經營不佳之社團進行輔導，若本學期年度評鑑成績不佳之社團將依辦法予以停社。		
9/5	請體育中心擬定教職員工生體適能提升計畫。	體育中心	預計11月初完成	教職員工生體適能提升計畫書初稿已完成。		
9/5	身心健康提升計畫，請學發和衛保合作規劃，並宣傳讓全校清楚與參與。	學發中心、 衛保組	V 11/30	衛保組和學發中心和分別有促進身體、心理健康計畫 二單位擬合作加強宣傳讓全校學生更清楚已，進行討論 已連繫透過 LINE@進行聯合宣導，並預訂聯合辦理 11/30 從心開始的活動		

註：

- 一、有關雇主滿意度應分2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調查學生實習雇主，第二階段進行校友雇主調查。
- 二、流向調查比較值，應是1.3年比較，3.5年比較，因1年畢業後，下一輪即為3年調查對象，3年5年亦同。
- 三、社團若無法經營應擬定退場機制，如同學校退場一樣，制定人數或評鑑分數等級指標，列觀察名單後，輔導等作法，將機制制定出來。

柒、工作報告

學務長室

- 一、111 年度學輔經費已完成辦理的活動，請盡速提出核銷，本年度最遲應於 12 月 10 日前辦理完成，12 月 28 日前辦理核銷並支付完畢。
- 二、112 年度學輔經費編列，將於 12 月處會議討論，最遲請於 12 月 12 日前編列完成，回傳學務長室，回傳前請先向學務長報告說明。

生活輔導組

- 一、本學期教育部就學貸款家庭所得查核作業已完成，經統計日間部計 13 位不合格，四技進修部計 2 位不合格，不合格學生均已完成學雜費補繳作業，合格學生相關資料已送臺灣銀行進行後續審查。
- 二、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，目前教育部已完成身障生及身障子女資格審查，計有 4 人不合格，不合格學生已全數完成補繳學雜費作業。
- 三、目前已完成承辦機關審查之獎助學金申請：
 - (一)內政部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：申請人數 9 人，通過人數 8 人
 - (二)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：申請人數 88 件，通過人數 87 件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床位安排統計表									
	男生		女生		備註				
	新生	舊生	新生	舊生	總床數	預留床位	剩餘床數	住宿率 不含預留床位	住宿率
光風宿舍	152	343			626	102	29	79.07%	95.37%
霽月宿舍(女)			146	102	368	75	45	67.39%	87.77%
霽月宿舍(男)	6	33			43	0	4	90.70%	90.70%
小計	158	376	146	102					
合計	534		248		1037	177	78	75.41%	92.48%

備註：

1. 統計至 111/11/04 09:00
2. 霽月宿舍共計 411 床(女：368 床；男：43 床)
3. 預留寢室：
 - (1)防疫寢室(含入境居隔房)：光風宿舍 49 床(2 人房 2 間、5 人房 9 間)；霽月宿舍 54 床(2 人房 2 間、5 人房 10 間)。
 - (2)新南向專班新生：光風宿舍 14 床(5 人房 8 間，26 人已進住)；霽月宿舍 11 床(5 人房 8 間，29 人已進住)。
 - (3)一般境外生：光風宿舍 5 床(5 人房 1 間)；霽月宿舍 10 床(5 人房 3 間，5 人已進住)。
 - (4)上游學校研習生：光風宿舍 34 床(4 人房 1 間、5 人房 6 間)；
- 機械系選手(111/7/4-111/11/24)：14 床
- 電機系證照研習每週六住宿(111/9/24-112/1/15)：20 床

四、其他工作事項：

- (一)111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三)辦理住宿生座談會，瞭解並解決住校同學的問題與需求。

- (二)111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三)辦理校外賃居學生座談會，強化學生校外租屋認知。
- (三)111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三)辦理品德教育宣導週-品德教育講座：顏值與形象是品德的起點，陶冶師生品德教育。

課外活動組

- 一、本組已於 11 月 3 日(四)下午 4 時在 A0206 召開 56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第二次籌備會議。
- 二、院系啟蒙(越南專班)迎新活動，第一場 11/13-11/14 於泰雅渡假村辦理、第二場 11/23 於文山農場辦理。
- 三、學生會將於 11/16 在 A0607 辦理「玩轉人生」名人講座。

衛生保健組

- 一、10 月份緊急傷病處理外傷 58 人次，內科 13 人，發燒快篩 3 人。
- 二、截至 10/19 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已檢學生共 623 人，未檢學生目前已繳交體檢表 211 人，已登記補檢 61 人，持續追蹤完成。
- 三、111 年度學輔活動減重比賽共計 61 人參與，請參賽者於 11/21-11/25 至衛保組進行回測。
- 四、111 年健走活動續辦理中，目前參與活動共計 119 人。
- 五、感謝參與捐血活動師生共計 41 人 52 袋，參與捐血同學已給予嘉獎鼓勵。

學生發展中心

- 一、原訂 12 月 03 日(六)假樹德樓國際會議廳 A0410 集中舉辦一日親師座談會，鑑於近年家長參與人數偏低，為有效運用資源，增進親師溝通交流的深度與廣度，提升活動效益，擬訂 11/28-12/3 為親師座談週，改採各系分散辦理，實體或線上親師會談與交流互動，至少一場。
- 二、第一階段親師座談會電子邀卡與家長出席意願調查表(GOOGLE 表單)已發出；第二階段，擬請生活輔導組和圖資處協助整理各年級缺曠時數在平均數以上者，預訂 11/12 前直接將親師座談會電子邀卡與家長出席意願調查表發簡訊給家長，特別邀請。
- 三、大一新生身心適應普測共完成 39 班，施測率 97.5%，還有 1 班(進四技工管一甲)已催繳中。今年施測結果約 5%學生需進一步關懷，前三大問題為身體健康狀態、家庭關係及負面思維，已逐班通知相關導師，若有必要再請導師轉介至諮商中心進一步輔導。
- 四、教育部畢業生流向調查，工讀生電訪至 10/31，問卷系統自填開放至 11/6 止，感謝各院系及當年度導師協助，今年回收率分別是：畢業一年 58.88%(去年 49.8%，進步 9.08%)、畢業三年 59.28%(去年 53.5%，進步 5.78%)、畢業五年 41.7%(去年 41.4%，進步 0.3%)，雖然與今年的目標相距尚遠，但都已經比去年進步許多。(依長官指示以全國各大專校院平均標準為目標，我們的目標分別是畢業一年 77.25%、畢業三年 69.14%、畢業五年 62.29%。)
- 五、大一新生 UCAN 職業興趣探索測驗，已全部施測完成，共 17 場次；三年級的 UCAN 職業興趣探索與專業職能，共 20 場，預訂 11 月底前完成。
- 六、11/7-11/11 本中心與通識教育中心合辦性別平等藝文週。9-11 月預訂辦理生命教育系列講座五場次；11/28-11/30 三天擬配合台中市政府衛生局辦理“心理健康週”，本活動與衛保組合作擴大辦理。
- 七、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於 11/7 召開，特教生人數原為 129 人，今年畢業 20 人、休轉退學 5 人，今年新生 48 人，目前資源教室共有 152 名特教生。

軍訓室

一、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（111.8.1～111.11.2）處理校園安全事件計有 106 件(860 人)，均已協助處理並予以關懷。

修平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處理校園安全事件統計表	
交通意外事件	9 件(18 人)
安全維護事件	3 件(3 人)
自傷(自殺)事件	1 件(1 人)
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	3 件(6 人)
暴力偏差行為	8 件(10 人)
管教衝突事件	1 件(4 人)
意外事件	1 件(1 人)
嚴重特殊性傳染病	80 件(817 人)
合計	106 件(860 人)
註：8 月：23 件、9 月：36 件、10 月：46 件。	

二、防疫管制措施：

(一)本校目前疫情個案狀況如下：(截至 11/2)

區分	目前管制疫況				已解除疫況				累計
	本國生	教職員	境外生	小計	本國生	教職員	境外生	小計	
確診者	103	9	1	113	291	47	7	345	458
居家隔離	6	1	0	7	163	44	27	234	241
自主防疫	10	1	0	11	35	7	56	98	109
防疫假	0	0	0	0	5	2	2	9	9

(二)持續防疫管制措施：

1. 依據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 日臺教高(三)字第 1112204712 號函修正「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，摘要重點如下：

(1) 確診、快篩陽性個案，實施 7 天居家照護期間不得入班上課；期滿且無症狀，即可入班正常上課。本校擬在期滿後實施快篩，屬陰性者始可入校。

(2) 與確診個案「同住於學校宿舍同一寢室者」，須比照「同住親友」進行防疫措施，自 111 年 11 月 7 日起，免居家隔離，但需配合 7 天自主防疫，期間「無症狀」且「持有 2 日內家用抗原快篩陰性檢驗結果」即可外出，並可入校(班)上班、上課；入校及入班期間全程佩戴口罩。

(3)學校得視場域性質(如游泳池、室內各場館、餐廳、宿舍等)及活動需要,自行決定健康監測之方式(如體溫量測)。本校擬在11月11日撤除體溫量器,唯大型室內活動,仍於入口設置,採自主量測。

2.因應防疫措施調整,經詢問教育部同意學校撤除餐廳隔板,並請總務處協助執行。

三、本校「非禁菸區」解除關閉管制:

有鑑於近期政府防疫政策逐步放寬修正,參照校園餐飲指引及本校111學年度「菸害防制工作小組會議」會議決議事項,「非禁菸區」開放管制,並張貼規範及環境清潔警語,並採不定期實施巡邏,對於未遵守者,依校規處理。

四、其他工作事項:

(一)111年11月16日(星期三)實施法律常識宣導,提升學生法律常識素養。

(二)111年11月23日(星期三)辦理全民國防多元教學活動-209廠營區參訪,提升學生對全民國防的認知。

(三)111年12月7日(星期三)辦理全民國防多元教學活動-體驗活動,強化全民國防意識。

體育中心

一、111學年度修平盃師生保齡球錦標賽訂於11月16日(三),下午2點起在王者保齡球館舉辦。(全校同學採自由報名參加)

二、56週年校慶體育競賽,即日起開始報名至11月11日(五)截止,田徑項目預賽於11月22日起,每日中午12:10開賽,大隊接力及部分決賽於校慶當天舉行。

三、111年全國第三次擊劍錦標賽,比賽日期11月18日(五)至20日(日),共3天,在中原大學體育館舉行,本校由數媒一甲林辰欣同學代表參賽。

捌、工作補充報告

生輔組

一、已於上周與國際處合作,加強對國際專班進班宣導宿舍住宿規則扣點事宜。

二、唐德晉獎學金申請名單結至10月24日止,17人提出申請,皆為第2類學生,已送出簽核。

學務長:請注意若有學生申請各項補助未通過,應再進一步主動了解學生是否有需要協助,讓學生獲得更好的協助。

課外組

一、有關活動增加,未列入學輔行事曆,導致活動相衝,學生無法參加,將於下學期學輔行事曆協調時,提出討論,盡量避免活動衝突。

二、校慶邀請卡本週完稿,會以PIS寄出電子檔供大家使用。

學務長:

一、每學期開始訂定學輔行事曆時,請學生會將當學期2項必要大型活動優先排入,學務處各組當週不要排列活動,支援學生會將活動辦好。

二、國際志工明年可以安排淨灘活動,同時也可以讓國際學生體驗了解海岸生態。

衛保組

下學期捐血將與課外組學生會共同合作辦理,提高捐血率。

學發中心

親師座談今年度改為親師座談週,於11月28日至12月3日辦理,由各系在該週挑選一天辦理。

體育中心

學務長:請問目前有哪些球隊有製作隊服?請協調是否統一校隊隊服，並將學校LOGO標示清楚。

體育中心彭小姐:目前有羽球、排球及保齡球3隊製作隊服。

玖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學發中心

案由：建議加強設置本校高樓層防護措施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1 年 4 月 7 日，本校有個案於 A 棟 5 樓意圖跳下，被教師與同學發現及時阻止。
- 二、校內合作網絡(院系教職員、個管師、校安人員、家屬、社政系統)雖能架起人際心理的支持網，但若相關物理環境上仍有設置防護設施的需要，建議加強設置。
- 三、請總務處再全面檢視本校高樓層是否建置足夠墜落防護措施，以爭取個案生命保護的時效。

會辦意見：

辦法：

- 一、請檢視高樓層是否設有電子圍籬?若有，是否定期維護?能否正常運作?
- 二、請檢視高樓層是否仍有高風險區域需進一步防護。

決議：通過，續提校安會議討論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體育中心

案由：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體育中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本校 111 年 7 月 21 日組織規程調整，修訂單位名稱。
- 二、本辦法於(111.9.13)學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處務會議討論通過，經裁示其有實務運作需求，暫緩廢除。

會辦意見：無

辦法：本辦法經處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「修平科技大學體育中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

修 正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第六條 本辦法經 <u>學務處處務會議</u> 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	第六條 本辦法經 <u>博雅學院院務會議</u> 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	修改單位名稱 「博雅學院院務會議」 修訂為「學務處處務會議」

拾、臨時動議

生輔李組長:於昨日(11月14日)接獲國際事務處會議紀錄(如附件一)通知，國際處提請修訂學生獎懲規則規範，增列部分外籍生事項。

學務長:因應國際處提請修訂，請生輔組依該處會議紀錄修訂學生獎懲規則，另，因應學生獎懲規則修訂，及現行法規條文與國際學生相關，建議應「增列國際事務長」為獎懲委員會委員，以利各項學生事務進行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生活輔導組

案由：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部分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111年11月14日提案討論，111學年度新南向專班學生宿舍管理機制，提請學務處增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乙案。

會辦意見：無

辦法：本規則經學生獎懲委員會研議修訂，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

決議：通過，送法規審議小組討論。

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

修 正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第十三條、學生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經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者，予以開除學籍。 一、有嚴重影響校譽之行為者。 二、品德卑劣有具體事實者。 ...	第十三條、學生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經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者，予以開除學籍。 一、有嚴重影響校譽之行為者。 二、品德卑劣有具體事實者。 ...	依據111年11月10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召開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新南向專班生住宿管理機制協調會決議。
<u>八、境外生住宿違規扣點滿30點者。</u>	...	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生活輔導組

案由：修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」部分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111年11月14日提案討論，111學年度新南向專班學生宿舍管理機制，提請學務處增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乙案。

二、因應獎懲規則原有條文規範境外生及增列境外生條文及，故建議增列國際事務處處長為本委員會委員。

會辦意見：無

辦法：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法規審議小組討論。

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

修 正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第三條 本委員會以學生事務長、教務長、進修部主任、各學院院長、 <u>國際事務處處長</u> 、軍訓室主任、系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及各學院教師代表 2 人、學生代表 4 人共同組成之。	第三條 本委員會以學生事務長、教務長、進修部主任、各學院院長、軍訓室主任、系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及各學院教師代表 2 人、學生代表 4 人共同組成之。	因應獎懲規則增列境外生條文，故增列國際事務處處長為本委員會委員。

拾壹、結論

請各單位開始思考規畫「新生入學輔導研習」辦理方式與內容，將於明年度1月1日起開始啟動規劃，將新生於學期初須辦理事項皆納入行程，預計規畫辦理2-3天研習。

拾貳、散會

下午 5 時 40 分

附件一

修平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際事務處處務會議會議 紀錄

一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4 日(一)下午 14 時

二、地 點：行政大樓 5 樓(A0510 室)

三、主 持 人：陳建成處長

四、與會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(一) 112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作業已經開始，請同仁協助申請系的系主任完成計畫書撰寫，並準時送件。

(二) 專班學生因語言文化迥異，同仁在協助輔導的時候若有狀況請務必及時回報。

六、工作報告：

(一) 有關技專校院 112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作，教育部已函文(臺教技(四)字第 1112303522 號)，本校預計申請電子系 2 班、電機系 1 班、觀光系 1 班

(二) 依據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規範，專班生若華語程度未達 A2 等級，學校需要安排每周至少 5 小時的華語課程，目前已委託駱娟玲、莫氏心兩位老師，依照學生程度進行分班輔導，課程表下，經費由專班經費項下支應。

日期	星期	時間	教室	級別	授課老師
11/21、11/22、11/28、11/29、 12/5、12/6、12/12、12/13、 12/19、12/20、12/16、12/27、 1/2、1/3、1/9	一	18:30~ 21:30	B0213	A1	駱娟玲
11/21、11/22、11/28、11/29、 12/5、12/6、12/12、12/13、 12/19、12/20、12/16、12/27、 1/2、1/3、1/9	二	18:30~ 21:30	B0210	A2	莫氏心
11/23、11/24、11/30、12/1、 12/7、12/8、12/14、12/15、 12/21、12/22、12/28、12/29、 1/4、1/5、1/11	三	18:30~ 21:30	B0213	A1	駱娟玲
11/23、11/24、11/30、12/1、 12/7、12/8、12/14、12/15、 12/21、12/22、12/28、12/29、 1/4、1/5、1/11	四	18:30~ 21:30	B0210	A2	莫氏心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111 學年度新南向專班學生宿舍管理機制，提請學務處增訂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一案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據 111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新南向專班生住宿管理機制協調會決議，境外生住宿違規扣點滿 30 點者，予以退學處分。
- (二) 建議學務處協助增列「修平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則」第十三條，第八款:境外生住宿違規扣點滿 30 點者，予以退學處分。
- (三) 待規則修正後，新班學生遵循此規範，舊班學生於法規生效日起重新計算違規點數並遵循此規範。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111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【經常門項目_改善教學物品】增購作業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據教育部 111 年 11 月 4 日臺教技(二)字第 1112303559 號函說明，國際事務處擬提出增購語言能力學習設物品事宜。
- (二) 為鼓勵學校能積極採購相關設備，學校可先行以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（下稱私校獎補助經費）剩餘款項購置相關設備待規則修正後
- (三) 建議購置 1. 網路視訊鏡頭:用於英語課程與國際師資對話演練 2. 耳機含麥克風:訓練英語口說測驗能力。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九、散會